

113 年度彰化縣立青少年南北管實驗樂團團員招考簡章修正內容對照表

項次	修正項目	修正後內容	修正前內容
1	第四項報考資格 增加招考預備團員	四、報考資格 (一) 團員報考資格：年滿十二歲以上至十八歲以下且設籍本縣或就讀本縣之公私立國民中學、高級中等學校、高級中等職業學校在職學生，並具備相關南北管音樂彈唱基本能力者。 (二) 預備團員報考資格：年滿十歲以上至十一歲以下且設籍本縣或就讀本縣之公私立國民小學在職學生，並具備相關南北管音樂彈唱基本能力者。	四、報考資格 (一) 年滿十二歲以上至十八歲以下且設籍本縣或就讀本縣之公私立國民中學、高級中等學校、高級中等職業學校在職學生，並具備相關南北管音樂彈唱基本能力者。
2	第五項報名辦法 修改報名截止日期	四、報名辦法 (一) 時間：即日起至 113 年 10 月 18 日(星期五)	四、報名辦法 (一) 時間：即日起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星期三)
3	第六項徵選辦法 修改招考日期	六、徵選辦法 (一) 招考日期： 南管：113 年 11 月 3 日(星期日) 北管：113 年 10 月 26 日(星期六)	六、徵選辦法 (一) 招考日期：113 年 8 月 10 日(星期六)
4	第六項徵選辦法 修改考試時間	六、徵選辦法 (六) 規則 1. 下午 12 時 40 分至 1 時 10 分完成報到，下午 1 時 30 分至 5 時舉行考試，並於考試前 15 分鐘預備(考試順序依報名時間排序)。	六、徵選辦法 (六) 規則 1. 上午 8：40 至 9：10 完成報到，9：30 至 12：00 舉行考試，並於考試前 15 分鐘預備(考試順序依報名時間排序)。
5	第七項錄取公告 修改錄取公告日期	七、錄取公告：評選完成後於 113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三)於本局網站公告錄取名單，並以書面通知考試結果。	七、錄取公告：評選完成後於 113 年 8 月 21 日(星期三)於本局網站公告錄取名單，並以書面通知考試結果。
6	第八項成績複查 修改申請成績複查日期	八、成績複查 (一) 申請時間：113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三)至 113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止，逾時不受理。	八、成績複查 (一) 申請時間：113 年 8 月 21 日(星期三)至 113 年 8 月 29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至下午 4 時止，逾時不受理。
7	第九項錄取注意事項 增加預備團員注意事	九、錄取團員及預備團員注意事項	

113 年度彰化縣立青少年南北管實驗樂團團員招考簡章修正內容對照表

	項	(十一) 預備團員年滿十二歲者即轉任為團員。	
--	---	------------------------	--